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意见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9年12月6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09年12月4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0,814,739.1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150,814,739.11 元自筹资金。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12月6日